

隆昌镇进步村农村低保一次公示名单

为贯彻落实巴林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巴林左旗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精准认定工作实施方案》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，不断完善和规范低保申报审核程序及动态管理办法，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透明”的原则，有效接受广大群众监督，现将进步村（社区）评议确定的拟保障户名单公示如下，公示时间为7天。

在公示期间，若对拟保障户家庭人口、财产和经济收入状况有异议，请向村（居）委会或苏木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

序号	户主姓名	补贴对象	身份证号	保障人口	申请原因	拟保障类别	公示时间
1	张殿有	张殿有	15042219800318	2	因病老		2024年6月
		杨文安	15042219800329				
2	阿立森	阿立森	15042219800319	2	因病残		2024年6月
		张时平	15042219800328				
3	赵旭龙	赵旭龙	15042219800318	2	因病		2024年6月
		王淑艳	15042219800325				
4							

监督举报电话：13174842522

进步村（社区）（章）：

公示时间：2024年5月1日-2024年5月7日